

凝心聚力争一流 稳中求进展新篇

2019年 永康公安奋楫再起航

2018年是永康公安创新开拓的一年。市公安局坚持强基础、保稳定,创建平安;抓规范、促养成,打造铁军;谋发展、求突破,勇立潮头的蓝图,上下同心,砥砺拼搏,有力推动了公安工作和队伍建设创新发展,实现了两降两升两持续的良好局面,社会治安持续向好,助力我市成功获得平安金鼎。

通讯员 程晓莉 胡湘



民警在城区开展大巡防、巡逻活动

以群众为本 打防并举筑平安

这一年,永康公安主动作为,护航中心工作发展,打赢了各级两会、上合组织青岛峰会、世界地理信息大会、五金博览会等234场安保维稳硬仗;全力护航重点项目、重大工程建设,圆满完成现场保卫71场,实现阻扰施工案件零发生;抓早抓小,先行开展金融风险企业重点区域的排查整治,约谈震慑风险企业;持续推进交通治堵、交通事故防控工作,严管严查,开展失驾、精准打击行动和天天禁酒驾、小微车辆交通违法行为、打击非法中介等专项整治行动,全年交通死亡人数同比下降11.6%。

这一年,永康公安重拳出击,打击战线全面开花,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严打各类违法犯罪活动。2018年6月,永康警方在3个月的调查取证后,组织120余名警力,在金华、义乌等地对一车贷恶势力犯罪集团集中收网,抓获犯罪嫌疑人17名,查

获尚未返还受害人的车辆90辆(价值1000余万元)。2018年一季度,永康公安组织100余名警力,两次对包括屯盟山鸡团伙在内的4个黑恶势力团伙实施统一抓捕,共抓获屯盟山鸡团伙的犯罪嫌疑人29名,侦破一起涉案上千万元、涉及全国15个省市的侵犯公民个人信息案,抓获广东公安悬赏3年的公安部B级命案逃犯潘某滩。

大案不放,永康公安也紧盯人民群众最关心的传统侵权犯罪小案,以赛促用,以赛促战,实现小案快侦快破快追赃。永康公安全年刑事拘留和行政处罚分别同比上升2.9%、4.3%,现行命案连续第十四年保持全破,五类恶性案件全破,两抢案件首次实现全破,传统侵财自破率达32.9%,同比提升11.3%;案件发案实现四降,即刑事发案量下降16.2%,命案发案下降44.4%,五类恶性案件

下降34.2%,侵财发案下降19.4%。

这一年,永康公安数字强基,治安防控迭代升级,坚定不移实施云上公安、智能防控第一战略,大力推进立体化智能感知采集网和基础信息化工程建设,雪亮工程、农村视频监控实现712个村村村通全覆盖。截至2018年底,我市已完成出租房屋智能门禁安装1.6万余套,推广总量列金华市第一,通过智能门禁系统,实现信息自主报送的流动人口和出租房东分别达到11.93万人、1.67万户。其中,古山镇已安装智能门禁的区块,入户盗窃案件下降10.65%;经济开发区的已安装区块,盗窃类刑事案件发案同比下降32.6%。此外,全市接警总量同比下降8.03%,其中侵财警情、两抢警情、盗窃警情、黄赌警情分别同比下降3.91%、28.75%、12.43%、19.11%,侵财、盗窃警情实现逆势下降。

思变而笃行 严管厚爱铸铁军

这一年,永康公安以改革引领,发展后劲持续增强,稳步推进巡处合一、勤务机制改革、派出所综合指挥室建设,全面推广使用政法一体化执法办案系统,全面运行三位一体执法管理机制,建成公检法涉案财物一体化管理中心,建立检察官派驻机制,进一步拓展数字化执法,执法效能进一步提升,警员职务序列改革完成了套改和首次晋升工作,辅警改革破冰前行,稳步推进,推进最多跑一次改革再深化,跑出公安加速度,全市开通14个刷脸办,实现直接刷脸办理或容缺受理,古山服务中心成立跑长团,聘请辖区各村的70名网格员为跑长,代办符合办理条件的事项,避免群众办事多跑一次;预约办证、上门送证、在二手车市场车辆管理所开办的流动车管所等

措施更不断延伸服务水平,细化205项办事事项,其中200项实现最多跑一次,170个事项实现网上办理,87个事项实现一证办理,34项实现零次跑,全程电子化7项,一证办、一网办实现率、群众满意率居金华市第二。

这一年,永康公安传承创新枫桥经验,目前,全局11个派出所均已建立人民矛盾化解驻所调解室,努力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自2016年底成立矛盾化解中心以来,市拘留所通过构建多元矛盾化解工作机制,推进拘留所这一特殊领域的矛盾化解工作,成功化解各类成功社会矛盾纠纷795起,其中司法拘留549起,提前解除司法拘留人员396人,涉案金额3亿余元,当场兑现6977.2余万元,工作经验被《人民公安报》《浙江法制报》等国

家级、省级媒体刊登。

这一年,永康公安以党建领航,铁军建设稳步前行,紧抓队伍安全能力建设两条主线,大力开展三三工程,建设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层级管理制度、队伍管理预警预防联席制度、重点人管理帮扶制度,三项队伍防范机制,压紧压实队伍管理责任,抓早抓小,挺纪在前,严守队伍安全底线,构建了党建引领争先创优平台、多层次教育训练实战应用平台、我是旗手兴趣小组活动平台,三个队伍能力培养平台,实现队伍建设与业务工作双提升双促进。其中,芝英派出所成为全省唯一一个被评为全国全警健身先进单位的派出所,永康公安全年共有2人荣立一等功,有2个集体、3名个人荣立二等功,4个集体、19名个人荣立三等功。

步入新征程 奋楫扬帆再起航

2018年,永康市公安局在金华市争创平安金鼎工作中作出较大贡献,被金华市人民政府记集体三等功,被金华市人民政府评为金华市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单位,扫黑除恶、最多跑一次改革、出租房屋智能门禁等多项工作领先领跑,小案快侦工作、拘留所矛盾化解工作得到了副省长、公

安厅长王双全的批示肯定。

凡是过往,皆为序章。2019年,市公安局将牢记使命,振奋精神,追赶超越,勇创一流,以一流业绩,向70周年国庆献礼。

新的一年,永康公安将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国庆70周年安保为核心,以深化公安

改革为动力,以智慧公安建设为支撑,以打造法治公安、建设过硬队伍为保障,加快升级治安防控体系,全力推动永康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为永康续写全面奔小康、永康新腾飞篇章创造安全的政治环境、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的法治环境和优质的服务环境。

男子跳楼讨薪 换来牢狱之灾

务工者讨薪应采用合法途径

通讯员 吴水晶

临近年关,外地务工者们带着一年的收成,陆陆续续地离开我市回家过年了。26日,西城街道某公司却发生了这样一起事件,在西山新城做装修工的一名男子因讨薪不成要跳楼。接到警情,西城派出所的民警立刻赶赴了现场。

经了解,跳楼讨薪的是一名20多岁的河北籍男子王某。2018年12月底,王某在包工头郑某的介绍下在西山新城承接了一个外墙粉刷的工程,王某还另找了8个人一同做工,工程完工后,王某定好车票,准备领了工资回家过年,但因为包工头郑某还没核对签账,公司迟迟未给工人结算工钱。26日,王某等人又来到公司讨薪,为了给包工方施加压力,一群人里有人提议要不要到楼顶,吓吓老板让他出来帮忙解决?王某觉得自己叫大伙来做工的,自告奋勇地说:这事他来办,便爬上了顶楼(17楼)站在栏杆边,故意做出想要跳楼的样子。随后有人报警,西城派出所的民警到达现场后好言相劝,承诺帮民工们做协调,争取早日拿到工资,王某听劝很快便下楼了。民警联系了多方当事人洽谈工资事宜,经过几个小时的努力,王某等人如愿以偿地领到了工资。

但是,根据《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三条规定,王某的行为构成了扰乱单位秩序,欢喜过后,等待他的将是行政拘留7日的治安处罚。工资拿到了,人却被拘留了,王某盼着能早点回家过年,可惜还是没赶上回家的火车,跳楼讨薪,实在得不偿失。

跳楼讨薪或是无奈之举,一些民工讨薪碰壁后,转而寻求非正常途径。讨薪本是合法合理的,可以通过劳动仲裁、法院起诉等合法方式进行维权,但采取堵门、跳楼等扰乱公共秩序的极端方式本身就是违法的,公安机关将严格依照法律规定给予处罚。春节将至,在此也呼吁广大企业主,为民工朋友多行方便,让他们早日回家过年。

